

关于对内蒙古嘉业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  
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鹏盛A专函字[2026]00017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关于内蒙古嘉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目 录

1、 专项说明 .....	1
---------------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 关于内蒙古嘉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鹏盛A专函字[2026]00017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内蒙古嘉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鹏盛 A 审字[2026]00053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要求，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0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贵公司 2025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320.00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73,463.43 元，资产负债率为 95.58%，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 18,523,823.32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截止审计报告日，贵公司已拟定如附注三、(二)所述的改善措施，但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贵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被法院裁定冻结，但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理冻结登记，该股权仍可正常交易、质押，存在被转移风险。上述事项导致贵公司控制权结构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影响贵公司未来经营决策的持续性、治理结构的稳定性，进而对贵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的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故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保留意见中对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不会对贵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产生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 **四、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本报告须盖骑缝章方为有效。)

(本页无正文，为鹏盛 A 专函字[2026]00017 号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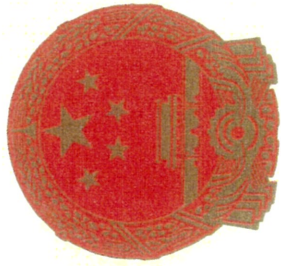


2023年05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凡
	Full name	陈凡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10-07
	Date of birth	1990-10-07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081199010072533	
Identity card No.	421081199010072533	


	陈凡 110101410460
	证书编号: 1101014104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 10月 25日

	陈凡 110101410460	
陈凡(110101410460)	2018年已通过	
		
陈凡(110101410460)	2019年已通过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2018年 12月 11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中兴财光华湖北分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2018年 12月 11日 /y /m /d</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中兴财光华湖北分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11月 07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鹏盛湖北分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11月 07日 /y /m /d</p>
--	--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杨敬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02-22

工作单位: 湖北众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581198602220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4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06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年6月2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敬镜 110101410420

2024年6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北众立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7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杨敬镜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7月22日